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填写说明

1、如果有多笔贷款以贷款合同为准，一份合同写一份还款协议，一式三份；

2、关于还款方式：

两种还款方法，都是毕业后开始由学生偿还利息，扣款日为每月 1 日，当月利息在次月 1 日扣款，故如果 7 月份毕业，7 月底前就需要存入帐户该月相应的利息，最迟三年后开始偿还本金及利息，**还款到期日为贷款的合同到期日，详见合同**。还款计划表可测算每个月的还款金额。

还款计划补充说明：假设以本科期间贷款 24000 为例，还款计划如下：

2023. 8. 1—2026. 7. 1 归还贷款利息，2026. 8. 1—2030. 7. 1 归还本息为例，因利率为贷款浮动利率，假设其为 7.5%，若采用等额本息还款法，前三年每月需还款 150 元，后四年每月还款 650 元，共计本金 24000 元，利息 10800 元。还款期限越长，利息越多，所以**借款人若经济能力允许，可中途变更还款计划，一次性还清贷款**）。

3、第一、二、三点填写见下面协议正文，特别是还款协议第三点的详细填法，请仔细阅读切勿填错。

4、还款协议第三点填写说明

毕业后直接还款同学的填写方法

三、甲方采用以下第**（不填）**方式按**月**（月/季）分**期**（一期即一个月，该期数固定，即从毕业后到贷款截止日的月份数，如贷款截止日为 2029 年 11 月 20 日，则此处填写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0 日的月份数，为 77 期）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从**2023 年 8 月 1 日**（该日期以 7 月底毕业学生为例，若 3 月底毕业，则填写相应的 2023 年 4 月 1 日）至**2025 年 7 月 1 日**共**36**月归还贷款利息；从**2023 年 8 月 1 日**（该日期起开始归还贷款本息）至**2029 年 11 月 20 日**共**41**月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该日期的年月为贷款到期日的年月，可参照合同上的贷款到期日期，如合同丢失，请在现场咨询工作人员，以贷款截止日为 2029 年 11 月 20 日为例填写**）

继续攻读学位学生填写方法

三、甲方采用以下第**（不填）**方式按**月**（月/季）分**期**（一期即一个月，该期数固定，即从攻读学位毕业的毕业日期到贷款截止日的月份数。如 2025 年夏季毕业，则起始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1 日，贷款截止日期为 2034 年 11 月 20 日，则为 113 期）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从**20XX 年 8 月 1 日**（该日期为攻读

学位毕业的日期，春季毕业的填 4 月 1 日，夏季毕业的填 8 月 1 日) 至 20YY 年 (前边年数加 5) 7 月 1 日 (春季毕业的填 3 月 1 日，夏季毕业的填 7 月 1 日) 共 60 月归还贷款利息；从 20YY 年 8 月 1 日 (该日期起开始归还贷款本息，年数与前空相同) 至 2034 年 11 月 20 日共 53 月 (期数-60) 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 (该日期的年月为贷款到期日的年月，可参照合同上的贷款到期日期，如合同丢失，请在现场咨询工作人员，以贷款截止日为 2034 年 11 月 20 日为例填写)

注：当月利息次月 1 日扣款，因此计算期数时需考虑贷款合同到期日所在的月份是否产生了利息。若为该月的 1 日，则该月不再计算利息，若为该月 2 日至该月最后一日，则该月继续产生利息。

在填写贷款归还期限时，需严格按照贷款合同期限填写，想将贷款计划提前的同学也一样填写，有能力还清贷款时自行前往银行提前还款就行。

此条填写比较复杂，如果不是特别确定的话，建议先空着，询问工作人员

特别说明：由于国家政策调整，2015 年秋冬学期及以后申请的贷款还本宽

限期为 36 个月，还款期限也有所延长，具体还款期限应以借款合同为准。本科毕业读研还本宽限期为 60 个月。

5、**此表格要求打印下来后用黑色签字笔填写，不得修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还款协议

甲方：_____ 姓名 _____ (借款学生)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意检查位数)
父母 (或法定监护人)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首次就业单位邮政编码 (如果未就业则不用填写)
工作单位：首次就业单位地址 (如果未就业则不用填写)
手机号码：_____
固定电话：_____ (如无则不填)
电子邮箱：_____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浙大支行 (经办银行)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28 号
邮政编码：310000
联系电话：0571-87967386

本协议为甲方和乙方签订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按本人实际持有的合同上的编号填写 (丢失合同者可询问工作人员) 号 (以下简称《借款合同》) 约定的从属协议，用以明确甲方向乙方归还国家助学贷款计划。经甲、乙两方协商同意后，订立如下还款协议：

一、截止 2023 年 7 月 31 日，甲方从乙方获得国家助学贷款共计人民币 (注意只写大写数字，不写“元”) _____ 元 (大写)； (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

二、甲方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因 毕业 原因进入还款期。

三、甲方采用以下第**（不填）**方式按**月**（月/季）分期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从年月日至年月日共月归还贷款利息；从年月日至年月日共月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每期扣款日为还款月份的**1**日。

（以上贷款到期日具体以签订国家助学贷款合同为准，填写方式见上页填写说明，具体期数如不清楚，请咨询工作人员）

（一）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

.....
.....
.....
.....

四、经双方确认的贷款，在本还款协议履行期间，按贷款期限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档次基准利率。如遇基准利率调整，合同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按合同约定利率计息；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则从次年对应的贷款发放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计息。

五、甲方授权乙方直接从甲方在乙方开立的账户中扣款，用于归还贷款本息，账户户名为：**本人姓名**，账户号为：**本人账号（请先查询确认银行卡有效）**；

（每个月的 1 号为扣款日，学生只需将还款金额存入帐号，系统会自动扣款，建议学生在月底前存入比需还款金额稍微多一点的钱，以防基准利率提高等情况引起还款金额增加的特殊情况产生而导致未足额还款造成逾期。）

六、甲方承诺在离校手续办妥后一个月内将《中国银行**浙大**（分）支行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资料确认书》寄送回乙方；如甲方工作单位、通讯地址、联系方式发生变动，必须及时通知乙方，以乙方确认收到为准；**（实际较为简单方便的操作方式如下：毕业后若联系方式发生变动，务必在第一时间前往全国任一家中行网点，于前台柜台处办理联系方式变更手续，保持联系方式的准确性，以便获取每月来自银行方关于还款的短信提醒和对账单提示，同时也可开通中行网上银行，方便及时掌握贷款的还款计划，了解还款情况）**

七、本协议所有条款甲方已经与乙方进行了充分的协商；

八、本协议作为《借款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借款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个人信息信息授权

.....
.....
.....
.....

十、本协议自甲方签字乙方负责人或授权签署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捺印）**本人姓名、按手印**

年月日（当天日期，即**2023 年 5 月 28 日**）

乙方：（公章）**（空）**

授权签字人：（签字）**（空）**

年月日（不填）